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同善桥路 569 号）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〇二一年四月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49,608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

1、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把握行业发展机会，支撑公司战略发展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天然气液化与液体空分工艺包及处理装置。公司天然气液化工艺包及装置和液体空分工艺包及装置业务具有一次性投入资金规模大、回收周期较长等特点，资金实力是支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重要条件之一。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并受行业结算特点影响，公司资金需求量也将不断增大，公司需要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这一股权融资方式补充公司未来业务经营所需资金。

因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能有效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有利于公司把握行业发展机会，进一步促进主营业务良性发展，提升市场占有率，努力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

2、调整和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增强资本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有所提高，较高的负债规模增加了公司的财务风险，限制了公司持续融资能力，同时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财务费用负担，一定程度上制约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业务具有一次投入资金规模大、回收周期较长的特点，需要长期稳定的资金进行支持。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补充权益资本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为后续发展所需融资创造空间，获得长期稳定的资金支持，对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和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具有重要意义，符合上市公司广大股东的利益诉求，具有必要性。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可行性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具有可行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和营运资金将有所增加，有利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促进公司积极稳妥布局相关业务，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及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人治理规范、内控完善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标准建立了以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并通过不断改进和完善，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和完善的内部控制环境。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建立了《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检查与监督等进行了明确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分析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募集资金到位后，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增强公司风险防范能力和竞争能力，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提高盈利水平，逐步实现公司未来战略目标，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仍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保持人员、资产、财务以及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方面的完整性，保持与公司关联方之间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并投入使用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长，营运资金将得到进一步充实，同时有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

低财务风险，提升公司运营规模和经济效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带来更好的投资回报。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相关政策 and 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的现实情况和战略需求，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入使用，有利于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强公司后续融资能力，有利于公司长远经营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